齐鲁师范学院财务处

关于 2024 届毕业生学分学费结算 有关问题的通知

2024 届毕业生:

根据省发改委 省财政厅《关于明确高等学校学分制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鲁发改成本[2022]744号)《关于规范完善高校学费收费政策的通知》(鲁发改价格[2023]559号)《齐鲁师范学院学分制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(齐鲁师院字[2023]4号)等相关规定,结合学校实际,现将2024届毕业生学分学费毕业结算有关问题通知如下:

一、结算范围

2020 级本科学生、2021 级专科学生、2022 级专升本学生(不含校企合作专业学生、公费师范生)。

二、缴费时间

2024年5月30日至6月07日,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,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缴费。

三、缴费办法、步骤

第一步:登陆平台。扫码关注【齐鲁师范学院财务处】 微信公众号,点击"学生通道"--"智慧缴费",进入缴费 平台;



第二步:登陆系统。使用学号或身份证号登陆,初始密码 666666,已修改过密码的,使用修改后密码登录;

第三步:在线缴费。点击"账单缴费"。认真查看账单信息、账单说明,确认无误后勾选账单,点击"立即支付"并根据提示完成在线缴费。

四、申请电子票据

学费票据为财政电子票据,具有与纸质票据同等的效力。缴费后请在本系统"我的"—"我的发票"模块点击缴费订单项目,输入邮箱即可开具、接收电子票据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- (一)相关规定。根据上级有关部门文件要求,学校不收取现金。
- (二) 收费依据。省物价局 省财政厅《关于山东 12 所 高校学分制学费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》(鲁价费函[2018]72 号)《关于明确高等学校学分制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鲁发 改成本[2022]744 号),文件规定:学分收费标准不分专业,每学分 100 元。补考不收取任何费用,重修按实际修读课程

的学分数收取。

(三)其他问题。对结算超出毕业学分数存在异议,请先向所在学院反映(各学院学分确认负责人信息表详见附表),由学院联系教务处(联系电话:0531-66778032)进行核实、修改,确认无误后再行缴费;缴费操作过程中出现问题,请联系财务处(联系电话:0531-66778587)。

财务处 2024年5月30日

附: 各学院学分确认负责人信息统计表

序号	学院	负责人	办公地点	联系电话
1	马克思主义学院	孔老师	2 号教学楼 B211	0531-66778070
2	教师教育学院	龚老师	2 号教学楼 B111	0531-66778177
3	学前教育学院	李老师	2号教学楼三楼东连廊学前办公室	0531-66778561
4	文学与历史文化学院	朱老师	2 号教学楼 B307	0531-66778060
5	外国语学院	刘老师	2 号教学楼 B219	0531-66778183
6	经济与管理学院	邢老师	1 号教学楼 B209	0531-66778138
7	数学学院	毕老师	1 号教学楼 B311	0531-66778079
8	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	袁老师	2 号实验楼 B216	0531-66778082
9	化学与化工学院	王老师	2 号实验楼 B304	0531-66778065
10	生命科学学院、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	陈老师	2 号实验楼 B111	0531-66778037
11	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、人工智能学院	袁老师	2 号实验楼 B321	0531-66778133
12	地理与旅游学院	张老师	1 号教学楼 B405	0531-66778365
13	音乐学院	许老师	琴房 1134 办公室	0531-66778275
14	体育学院	仲老师	1 号教学楼 B107	0531-66778116
15	美术学院	马老师	历下校区教学楼 211 办公室	0531-86593011